

公共交通让我们邂逅美丽风景

昨天是“无车日”，公共自行车租借量增加10% 20万人次持证免费乘坐市区公交车，运量增加8%

本报讯(记者仇九鼎 张燕 通讯员储鹏飞) 清风徐来,丹桂飘香,如果不是行走在路上,也许你会错过这样的风景。昨天,不少人因为“中国城市无车日”而放弃了驾车出行,也因此邂逅了秋天的美景。

昨天是一个适合骑行的日子。“每天坐513路公交车到天封塔,然后骑自行车去公司,上班、锻炼两不误。”家住轻纺城的李先生笑着说,他在天封塔租了辆自行车,5分钟就能骑到位于解放南路的公司。“今天路上车不多,感觉空气很清新,开私家车可能体会不到。”李先生说。记者获悉,无车日加上天气舒适,昨天公共自行车租借量12万余人次,比平时增长10%左右。

轨道交通让更多宁波人放弃了开私家车上下班。早上8时45分,1号线鼓楼站出口,记者遇到了乘客李女士。她告诉记者,早上8时31分在海晏北路站上车,12分钟后就到鼓楼站,正好能赶上9时的上班时间。“平时从东部新城开车过来要四五十分钟,堵的时候要一个多小时,有了地铁上班时间能算准。”李女士说。

凭驾驶证、行驶证免费坐公交车,给无车日增加了一抹亮色。昨天早上8时不到,随着早高峰来临,路上的行人、车辆开始多了起来。8时整,记者在七塔寺站上了一辆357路公交车。“今天是无车日,乘客持机动车驾驶证或本人驾驶证可免费乘公交车。”开了8年公交车的郑师傅告诉记者,这班车是从邱隘开往联丰新村的,车到七塔寺站,大概有10位乘客使用了证件。记者粗略算了下,这辆车上大约有50名乘客,加上中途下车的,乘客总数有百



昨天,志愿者骑车上街头倡导绿色出行。

(徐能 应刘娜 摄)

来,约10%乘客享受到了“免费”。“部分市民反映有些公交车不能凭证免费乘坐,我们事后了解到,个别公交企业在向驾驶员传达政策时没完全到位,导致部分驾驶员不了解情况,中午12时以后这些企业已整改落实到位。”市客管局有关人士说。据了解,昨天市六区公交车日客运量140万余人次,比平时增加约8%,其中约有20万人次享受到了持证免费乘坐。

又讯(张燕 应刘娜 徐红丹) 白色T恤,桔红色公共自行车上插的小国旗迎风飘扬。昨天是“中国城市无车日”,千名环保志愿者从天一广场等处骑公共自行车出发,成为一道美丽的风景线。志愿者的骑行活动吸引了不少市民和骑车爱好者。在北仑,10多名身着专业骑行服的自行车手也加入骑行队伍,其中年纪最大的已经69岁了。“骑自行车既可以锻炼身体,又低碳环保,而且现在天气不那么热了,空气里弥漫着桂花香,骑行也是一种享受。”志愿者徐女士说。

“无车日”早高峰 灵桥车流量减一成

本报讯(记者周维强 吴冠夏) 昨天是“世界无车日”。宁波路面车流量是否有所减少?有多少市民愿意放弃开车而选择其他交通工具出行?记者通过对比,发现车流量确实有所减少,但差距并不大。

灵桥单双号限行,为了与昨天(9月22日)作对比,记者特意选择9月16日统计车流量。当天早上7时30分,记者将摄像机架在灵桥旁边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大楼上,连续拍摄一个半小时,记录当天早高峰所有通过灵桥的车辆。

根据现场拍摄,记者发现从早上8时开始灵桥桥面车流量明显增多。9月16日早上8时至8时30分,约有400辆车由东往西过桥,130余辆车由西往东过桥;8时30分至9时,由东往西有近400辆车过桥,由西往东过桥的则有210余辆。在9月16日早上8时至9时这一个小时内,有1100余辆车经过灵桥桥面。

那么,昨天“无车日”早高峰期间灵桥的车辆通行情况如何呢?据记者统计,早上8时至8时30分,有410余辆车由东往西过桥,有130余辆车由西往东过桥;8时30分至9时,有350余辆车由东往西过桥,有近160辆车由西往东过桥。同样是8时至9时这一小时内,昨天有1000余辆车经过灵桥,仅比9月16日的统计数据少100辆左右。

在灵桥西的公共自行车租借点,记者遇见了正在租车的市民朱女士,她认为昨天路面的车流量变化不大。朱女士说,很多人不会因为“无车日”而改变已习惯的出行方式,何况还有不少不知道当天是“无车日”,放弃开车最终还是需要平时的习惯养成。她告诉记者,地铁开通以后,她的上班方式便成了“地铁+公共自行车”的组合,这给她带来了许多便利,现在除非有必要,她已基本不开车上班了。

江东交警大队一位民警表示,从整



昨日上午8时30分灵桥视频图片。

(周维强 吴冠夏 摄)

个江东辖区来看,“无车日”对路面车流量的影响还是比较明显的,道路拥堵情况有了很大改善。他认为“无车日”并不是强制要求市民这一天不开车,它

的意义也不是看这一天有多少人放弃了开车,而是希望更多的市民增强环保意识,重新思考自己的出行方式,选择更加绿色、低碳的交通工具。

车底暗藏机关 车重立减一半

甬金高速上查获安装伸缩液压装置的超载货车

本报讯(记者陈飞 通讯员邹千威) 前天凌晨,甬金高速溪口西出口,一辆重型载货挂车慢悠悠地开出收费站,油门轰鸣,车子却像蜗牛爬一样异常缓慢,明眼人一看就能感觉到这辆车载了不少货物,很有可能大大超出了核定载重。然而,根据收费站缴费发票上的称重数据,此车只轻微超载。执勤民警仔细检查,终于揭开了其中的秘密:原来该车挂车底部安装有液压装置,一摁开关,车辆称重就会大幅缩水。

当时在甬金高速溪口西出口纠违的是高速交警宁波支队四大队的吴警官,执勤多年经验丰富的他一眼就看出这辆开得慢悠悠的大货车涉嫌超载。被拦停检查后,货车驾驶员声称驾驶证忘在家里了,并出示了行驶证,同时出示了收费站的缴费发票。因为收费站的地磅有计重收费功能,所以发票上会显示车辆的总重量。收费票据上显示车辆总重52.37吨,而根据车辆行驶证来看,该车车头加挂车的重量再加核载货物总重量可达50吨。按这样看,此车确实超出了核定载重,但超得并不多。

吴警官根据经验判断,这辆车绝不可能只有50多吨重,于是又仔细检查了车辆底部,发现了一个惊人的秘密——车辆底部被做了手脚。在挂车的中后部左右两侧各有一块铁皮竖着挂在车底。这两块铁皮中间竟隐藏着什么机关?吴警官仔细检查了里面的构造,发现了一个连接着两个滑轮的伸缩液压装置。这下,驾驶员不得不和盘托出。该驾驶员姓周,河南人,今年34岁,在宁波打工有几个年头了,一直跑短途运输,以前

只能开中型货车,去年终于增驾至A2的准驾车型,还没有过实习期。由于一心想着多赚一些钱,就动起了歪脑筋,想出了利用机关装置来少缴过路费的方法以“节省成本”。当车辆行驶至收费站通道时,立刻打开开关,装置就会启动,将轮滑放下,同时液压机工作,类似于液压式千斤顶的工作原理,轮滑装置着地后将会分担大部分挂车的重量。由于收费站地磅的计重器之间会有一定的距离,只

要算好停车位,装置就能恰好落在地磅计重器中间,从而减轻了车辆称重。

吴警官检查了车辆的送货单,发现了另一组数据:整车皮重28.54吨,货物净重81.70吨,也就是说该车连车带货总重实际达到了110.24吨!按核定载重质量32吨来计算,超载率达150%!

这是一组可怕的数据,高速公路计重收费是针对超载车辆的惩罚性质的收费措施,达到一定重量,超载越多,应缴

费用会成倍增长。利用该装置,周某每跑一趟高速就可以少缴约300元过路费,甚至更多。更为严重的是,肆无忌惮的超载不但对路面造成严重损害,还大大增加了高速公路行车的危险性,增加了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据记者了解,此类违法装置在宁波的高速路网中尚属首次查获,但并非周某首创,在省内外跑长途的运输车队中早有使用。

目前,周某和涉案车辆均已被控制,该案件已移交溪口公安分局处理。等待案件调查清楚,周某不仅仅要被处理交通违法行为,还有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



▲挂车底部的伸缩液压装置。右侧为遮挡视线的铁皮,铁皮后面藏着滑轮,启动后滑轮放下支撑地面,起到分担重量的作用。

讣告

海军上海江湾离职干部休养所离休干部,海军原舟山基地副参谋长刘连贵同志,因病医治无效于2015年9月21日在长海医院逝世,享年85岁,现定于9月25日15时30分在宝兴殡仪馆玉兰厅举行遗体告别仪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55弄 联系电话:外线:021-65425972 18916372899

家属泣告

突发公共事件情况下 居民上哪避难?

《宁波市城市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征求意见

本报讯(记者王岚 通讯员叶建明) 突发公共事件发生时,群众该往哪里躲,相关部门又该如何有组织地安排避难救援?为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能力,最大程度减少损害,市规划局组织编制了《宁波市城市应急避难场所专项规划》,该规划已在网上公示,征求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规划目标,至2020年末,市区人均室外固定应急避难场所面积达到3平方米,人均室外紧急应急避难场所面积达到1.5平方米。每个区建立1-3个容量不小于200人的区级避灾中心(室内应急避难场所),每个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建立相应避灾点。

规划主要对象为应急避难场所和应急避难通道。据介绍,应急避难场所是指为应对地震、洪涝等自然灾害和爆炸、火灾、毒气泄漏以及恐怖袭击等人为灾害等突发事件,具有应急避难生活服务设施,可供居民紧急疏散、临时安置的安全场所,分固定(长期)和紧急(临时)、室内和室外等几类。其中,室外应急避难场所主要包括公园绿地、城市广场、大型体育场馆、学校运动场、停车场及其它

公共开放空间;室内应急避难场所包括学校、社区(街道)中心、福利设施、体育馆等条件较好的室内场所。

应急避难场所也分等级。其中,市级应急避难场所承担的防灾避险功能主要是中长期避难,用作救援指挥中心、医疗救护、救援基地、临时安置、人防集结点等,运行30天以上,服务半径宜为2000米至3000米,步行1小时内到达。区级应急避难所,服务半径要求在步行30分钟之内。

规划中的应急避难疏散通道,主要是指在应急阶段,用于承担城市各类运输功能如城市抢险救灾、人员疏散和物资运输的海陆空交通通道,包括码头、机场、内河航道以及各类疏散道路等。

规划还对应急避难场所配套设施提出了要求,如应配套建设应急救援设施(设备)和指挥通信设施,有条件的还可以建设淋浴设施,设置应急停机坪等。

规划还特别指出,应急疏散避难场所规划应纳入城市规划,避难场所建设应与城市建设相结合,在旧城更新改造和城市公园绿地、大型广场、大型公共设施建设时,融入应急避难场所功能,以增强城市公共设施防灾减灾能力。

“蓝鲨突击队”昨日“升级” 各县(市)区将组建小分队

□本报记者 王晓峰 通讯员 叶剑峰 黄小雄

拔枪、瞄准、射击,一套动作几秒钟内完成,空旷的场地上传来“砰砰砰”的清脆枪声。昨天上午,市公安局举行“蓝鲨突击队”授旗仪式。这支应急处突、反恐攻坚的专业力量将走向全市,在各个县(市)区组建分队。

昨天上午9时30分,授旗仪式结束后,一场别开生面的实战技能演练在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的操场上演,主角就是“蓝鲨突击队”。

“蓝鲨突击队”是目前宁波唯一一支应急处突、反恐攻坚的专业力量,配备了国内公安特警最精良、最尖端的武器警械装备。它的名字极具宁波特色——“蓝”表示宁波是海滨城市,既代表海水的颜色也有象征和平的意思;“鲨”则显示这支突击队会像鲨鱼那样目标精准、出手迅猛,一击制敌。

演练中,有几幕场景令人印象深刻。“非武器处突制暴”过程中,一名“吸毒致幻”男子拿着刀在路上追砍行人。特警队员以盾牌护身走上前去,在双方接触一刹那,对方倒下了。起先现场观看的市民有疑问:怎

么一碰到人就倒了呢?解说人员揭开了谜底:特警装备了电击手套,打开开关后,手心接触对方,几秒钟就能电倒对方。

最惊险的无疑是反恐处突、解救人员质演练。“现场”是人流密集的车站,特警队员在武装巡逻时发现了可疑人员,对方及其同伙见事情败露突然拿出“砍刀”意欲行凶。特警击毙、击伤多数犯罪分子,但有“漏网之鱼”挟持一名“人质”逃入公寓楼。“蓝鲨”出手,布置狙击手,索降侦查。发现人质与犯罪分子处于分离状态,立即采取行动,分成多路破门、破窗而入,瞬间成功制服对方。

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的相关负责人表示,“蓝鲨”的选拔是极其严格的,目前只有32名队员,都是从全国各地选拔出来的。他们中有飞行员、武术冠军、拳击冠军,还有武警“雪豹突击队”退役队员,个个身怀绝技。

据悉,截至目前,“蓝鲨突击队”已成功处置严重涉枪、涉爆类案件30多起。为了进一步提升全市的应急处突能力,市公安局对“蓝鲨突击队”进行了“升级”,要求各个县(市)区公安部门择优挑选3到5名队员成立“蓝鲨突击队”,随时准备投入战斗,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位善人获“大爱基金”扶助 呼吁爱心人士为“大爱基金”踊跃捐款

本报讯(蔡怀书 吴向正) “好心人帮好心人”,到昨日为止,有3位对宁波慈善事业作出突出贡献的爱心人士,因患重大疾病住院治疗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受到了市慈善总会“大爱基金”的扶助,扶助金额共达13万元。

在受“大爱基金”扶助的三位爱心人士当中,有一位是首届浙江省道德模范,受到3万元扶助;有一位虽然身残,却坚持20多年奉献他人,曾获浙江省首届“十大慈善之星”称号,受到6万元扶助;还有一位是20年爱心助学52名学生的老人,曾获宁波市慈善奖,被评为“2011感动宁波”十大慈善新闻人物,受到4万元扶助。

据悉,为弘扬“守望相助”的慈善精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市慈善总会于今年4月

2日建立了“大爱基金”,对遭遇困难的好心人实施爱心扶助。“大爱基金”扶助对象和条件为本市行政区域内本市户籍或从外地来甬务工5年以上,因患重大疾病或家庭遭受突发性事件造成困难的下列人员:坚持向市、县(市)区慈善总会日常捐款5年以上或累计捐款30万元以上者;优秀慈善义工;参与社会公益活动8年以上的热心人士;对慈善事业有突出贡献者。患重大疾病、家庭遭遇突发性事件造成困难的上述人员,给予2万元至6万元的扶助。

市慈善总会负责人表示,“大爱基金”规模为500万元,除市慈善总会善款投入外,希望爱心企业、单位积极资助及社会爱心人士踊跃捐款,让更多的好人在遇到困难的时候,能得到慈善的关爱,让爱在相互传递中发扬光大。

关于“宁波市江北区投资创业中心 2#-2 地块”前期物业管理招标公告

根据宁波市前期物业招投标有关文件规定,“宁波市江北区投资创业中心 2#-2 地块”以公开招标的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宁波市江北区投资创业中心 2#-2 地块”由浙江易科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造。该项目位于门户区一期工程的西首同时也是二期工程的核心位置,北临长兴路,东临望山路,西南与园区大型中央花园相接壤。物业类型为商业,总建筑面积 26752.3 平方米。招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招标单位:浙江易科置业有限公司;
- 2、招标对象:具有国家三级(含暂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的物业服务企业;
- 3、报名日期:投标人请于2015年9月30日上午9:30-10:30,携以下资料到江北区物业管理办公室报名:(1)投标申请书;(2)物业管理资质证书和营业执照(复

- 印件);(3)企业概况;(4)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简历、上岗证书、学历、信用档案、业绩等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5)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6)本市行政区域外的物业服务企业参加报名时需提交《外地物业服务企业进甬登记备案表》;(7)获招标人推荐的需提交招标人出具的推荐信;(8)经现场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单位向江北区物业办提交壹万元投标保证金。所有复印件材料加盖企业公章。
- 若投标单位超过5家,则由公证人员监督、招标单位抽签决定不多于5家物业服务企业竞标。
- 联系人:李女士 吴先生
联系地址:江北区正大巷8号
联系电话:0574-87356284